

证券代码：301081
债券代码：123243

证券简称：严牌股份
债券简称：严牌转债

公告编号：2025-036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星期四）在天台县始丰街道永兴路 1 号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 2 人）。

会议由董事长孙尚泽先生主持，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听取了公司总经理李钊先生所作的《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层 2024 年度所做的各项工作。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就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分析总结，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认为公司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相关内容。

本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提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05,771,368 股，以总股本 205,771,368 股为基数测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61,731,410.40 元（含税）。

本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维持分配比

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的原则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实际发展情况相匹配，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对股东的分红回报规划以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具备合法性、合规性与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相关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本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相关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了监督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服务，聘期一年。2025 年度具体审计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经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和市场行情等因素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为了能够更加真实、准确和公允的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金融资产、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并按资产类别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根据评估和分析的结果判断，公司拟计提 2024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共计 13,636,136.56 元。

本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公司现任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立章先生、朱狄敏先生、周卿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成员一致同意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中介机构出具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